

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1 年度装备采购项目
第二批次 A 标段（3-5 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RHP-C232102632019-1 ）

采购人：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采购代理机构：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1 年度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批次 A 标段（1-6 包）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RHP-C232102632019-1
- 2、项目名称：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1 年度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批次 A 标段（1-6 包）
- 3、预算金额：1869.49 万元
- 4、最高限价：1869.49 万元，其中：1 包：675 万元；2 包：300 万元；3 包：178.6 万元；4 包：240.69 万元；5 包：66 万元；6 包：409.2 万元。
- 5、采购需求：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1 年度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批次 A 标段（1-6 包），共包含 6 个包，分别为：1 包：小型城市主战消防车；2 包：水域救援模块车；3 包：水域救援装备、绳索救援装备类；4 包：化工器材类、破拆类；5 包：头盔类；6 包：灭火救援类。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6、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周期：1 包为 11 个月，2、6 包为 4 个月，3-5 包为 3 个月。
- 7、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 包、2 包、6 包为无；3 包、4 包、5 包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http://www.hebpr.cn/>）自主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和修改。
- 3、方式：网上下载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12 网上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处通过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CA）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河北省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文件。未经注册登记的供应商，请按照“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www.hebpr.cn>）首页“通知公告”中“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标代理机构及供应商（含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登记注册的通知”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未办理 CA 的供应商/供应商，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具体事宜可联系 0311-66635531。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无须来现场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 址：石家庄市珠江大道 239 号

联系方式：于军虎 0311-891813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 269 号河北师范大学科技园 B 座 11、12 层

联系方式：齐振华 0311-690520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齐振华

电 话：0311-6905203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
2	项目名称	河北省消防救援总队2021年度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批次A标段（3-5包）
3	交货期	供货周期：3个月。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3包、4包、5包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6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发出的形式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传，报名成功的供应商自行关注相关信息并下载，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8	投标报价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的报价方式
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采取电汇、网银、支票、汇票、本票、保险的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只能通过在交易中心注册的基本账户缴纳，通过非基本账号交款无效。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3包：贰万元整（¥20000.00）；4包：叁万元整（¥30000.00）；5包：壹万元整（¥10000.00）。. 1、采用电汇、网银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3包： 银行账号：2116004100202109280861 4包： 银行账号：2116004100202109282610 5包： 银行账号：2116004100202109289772 2、投标人采取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合理预估保证金到账时间，把支票、汇票、本票原件和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支票、汇票、本票开出银行应与开户许可证一致）交到交易中心财务处，由财务处开具收取相关票据的收据（不作为到账依据）。开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持收据、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到交易中心财务处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如果投标保证金已到账，由财务处在原收据上盖章予以确认（作为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不作为退款依据）；如果保证金未到账则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不予盖章确认。 3、投标人采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电子或纸质）的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鼓励使用电子保函。供应商拟开具电子保函的，进入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或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点击【电子保函】菜单进入电子保函服务系统自主选择出函机构，并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相关操作；

		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纸质保函、保险的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原件密封后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开标地点。联系人：齐振华，联系电话：0311-69052039。 4、投标人可通过电汇、网银的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开户行为河北银行的可以倒交支票）。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天
11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hetf 格式，在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以后，解密截止时间以前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使用河北 CA 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解密。）
13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etf）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供应商因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技术信息处联系，联系电话：0311-66635062。
14	开标	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家庄市石清路 9 号河北公共资源大厦）412 网上开标室
1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6	投标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3包：178.6万元；4包：240.69万元；5包：66万元。 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7	招标内容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18	合同主要条款	1、付款方式：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为预付款，供货配送及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的 10%，投标人中标后 5 日内向采购人缴纳，供货配送及验收合格后全额无息退还。 4、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19	投标文件的制作	1、供应商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www.hebpr.cn）”，网站服务大厅（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含两种格式，包括①格式一（.hezf）；②格式二（.pdf）。 3、供应商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签名。电子交易系统不接收潜在供应商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签名的投标文件。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4、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www.hebpr.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5、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6、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将拒收。 7、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etf 格式和*.nhetf 格式）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秘钥加密。 8、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封面及招标文件规定的位置进行（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印章。
20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按照财库【2007】119 号文规定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采购货物中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符合国家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投标无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请自行查阅、下载。 供应商投标货物含有上述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3、为响应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政府采购属于节能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4、为推进和规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对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品目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请自行查阅、下载。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加分政策。 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6、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对监狱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于军虎 0311-89181365 代理单位：齐振华 0311-69052039
22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根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费标准的 80%，按中标价计算，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此费用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体现。
23	是否采用电子 采购投标	■是
24	电子开标有关 事项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供应商如对正确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拨打系统内客服电话咨询。 3、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并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

		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技术信息处联系，联系电话：0311-66635062。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在任意地点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网上开标大厅与现场开标主持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均提前进入网上开标大厅，选择进入对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在线签到。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根据操作手册（请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操作手册”中下载）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在开标过程中如有疑义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供应商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开标结果等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开标大厅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请使用制作投标文件 CA 密钥进行解密】。 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暂只支持 IE11 及以上）、高速稳定的网络（独享网络带宽 4M 以上）、电源（不间断）、CA 密钥、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安装河北省通用数字证书驱动最新版本（可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hebpr.gov.cn/hbjyzyx/bszn/006005/bsznmore.html 下载数字证书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25	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未被列入国家信息中心“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
26	投标文件所附证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等应均采用其原件的扫描件，网页证明的可为网页版扫描件。扫描件应加盖公章，应当清晰可辨识，投标人对所提交扫描件的清晰度、真实性、与原件的一致性负责。因上述原因导致不利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	质保期	质保期为不少于 3 年。
28	其他要求	中标的投标人应在中标公示后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投标文件二份（A4 纸打印并胶装，归档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U 盘 pdf 版），送至或邮寄给招标代理机构，地址：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 269 号河北师范大学科技园 B 座 12 层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齐振华 0311-69052039。

29	其他说明	本项目属于工业
30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二、供应商须知

2.1 采购人及项目名称

2.1.1 采购人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项目的确定和资金来源

采购人的本次采购项目已经批准，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经落实。

2.3 采购的组织形式

本次采购由采购人委托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进行。

2.4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2.5 交货期

2.5.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合格的供应商

2.6.1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2.6.2 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其他法人具有控股关联关系的供应商的特别规定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6.3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到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直接否决其投标，查询结果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

2.7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参与准备和参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2.8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2.9 招标文件的澄清

2.9.1 供应商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应以电子版形式上传至“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本项目下，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9.2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提出。

2.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2.10.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澄清，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10.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电子版形式上传至“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本项目下，供应商自行关注并下载。

2.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2.11.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内容编写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凡属于不满足实质性响应或投标文件产生重大偏差均属于无效投标。凡属于细微偏差的将会由评标委员会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

2.11.2 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中的内容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进行点对点应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11.3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2.12 投标文件的构成

2.12.1 投标文件封面（统一格式）

2.1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统一格式）

2.12.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统一格式）

2.12.4 投标函（统一格式）

2.12.5 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

2.12.6 货物说明一览表（统一格式）

2.12.7 技术规格偏离表（统一格式）

2.12.8 商务条款偏离表（统一格式）

2.12.9 质保期内备品备件清单

2.12.10 项目的技术服务、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的内容承诺

2.12.11 对于培训、验收及调试要求的响应及承诺

2.12.12 资格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

（3）投标保证金

2.12.13 供应商业绩

2.12.14 符合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资料

2.12.15 承诺函

2.12.16 招标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2.13 投标报价

2.13.1 供应商应包括所投设备的货物本身价、投标包含的备件、配件报价、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运输费用、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及各项税金等一切费用一次包死，不受任何调价因素的影响。

2.13.2 本次采购工作要求，每个部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供应商应合理报价，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的最高限价或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4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5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15.1 供应商应提交（如需）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5.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单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并提供货物和服务的相关资料证明（如需）。

2.15.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2.16 投标保证金

2.16.1 供应商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16.2 投标保证金形式及有效期详见须知前附表。

2.16.3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为电汇或转账等。

2.16.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16.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6.6.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2.16.6.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骗取中标的；

2.16.6.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2.16.6.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2.17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17.1 投标有效期的具体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供应商不得要求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2.17.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他的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2.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18.1 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编制电子数据投标文件。

2.18.2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投标函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9 投标文件的上传

2.19.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etf) 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20 投标文件的提交、送达

2.20.1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将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河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

2.20.2 逾期长传的或者未长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1 在投标截止日期以后，不能更改和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22 开标

2.22.1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提议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访问地址：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22.2 供应商需在开标时间以后，解密截止时间以前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使用河北 CA 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解密。

2.22.3 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2.22.4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22.5 开标时，交易中心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单位的名称，以及交易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23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23.1 评标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2.2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2.2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25 投标文件的评审

2.25.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5.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25.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等的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评审，量化标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2.25.4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性条文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招标文件中着重标明的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重大偏离，将按无效投标。

2.25.5 开标之后，供应商不得要求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6 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2.26 评标方法

2.26.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2.27 关于招标内容

2.27.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8 相关人员的接触

2.28.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28.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供应商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28.3 确定中标人之前采购人不得与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29 中标通知书

2.29.1 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2.30 签订书面合同

2.30.1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30.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总则

（一）评标原则

- 1、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
- 2、依法评标、严格保密；
- 3、鼓励充分竞争，反对不正当竞争；
- 4、定性的结论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决定。
- 5、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监督

本次项目接受有关行政监督机构对本采购活动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投标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投标文件。供应商对要求说明和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明确答复，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投标文件中澄清的部分。

三、评标

1、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评标依据

招标文件（含答疑纪要）、投标文件及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3、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面的步骤进行评标：

- (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签署“评标专家承诺书”。
- (2) 选举评标委员会主任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 熟悉相关文件资料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的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招标项目的技术标准等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办法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办法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评委打分需保留两位小数；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得分为评委打分的平均值。

3.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有效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	具有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3、4、5 包的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具有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评标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国家信息中心“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	符合要求

备注：以上资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5 项除外）。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资格审查，并进入下一步评审。

3.2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

在评标前首先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剔除无效投标文件，然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入下一轮评审。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a.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b. 供应商代表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不

一致的；

- c. 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d.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e. 除招标文件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存在多个报价或选择性报价的；
- f.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g.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h. 投标报价被认定为低于企业成本或者超出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i. 投标报价表填报的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j.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存在重大偏差的；
- k. 投标报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的；
- l.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m.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不能满足加注“★”号条款的采购需求的，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招标文件需求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或投标内容不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 n. 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采购货物清单，有缺漏项的；
- o.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p. 满足招标文件无效投标条款的；
- q. 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

3.3 详细评审

综合得分=报价得分+技术得分

3.4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确定排名第 1 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综合得分由第一项起逐项比较排序。

4、评分办法

4.1、报价得分（满分 30 分）

4.1.1、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为有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

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1.2、有效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得满分 30 分；

4.1.3、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分。

4.2、报价得分和技术综合得分（满分 100 分）

器材类评分标准（100 分）				
序号	主客观项	评审因素		评分说明和标准
1	价格因素（30 分）	价格部分	价格分（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备注：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参与报价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设备及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客观分（58 分）	技术部分（47 分）	技术响应情况（35 分）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 35 分，技术条款带★的为实质性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为无效投标； 技术条款带▲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其余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重要参数（带▲）超过 3 项负偏离或其余参数超过 5 项负偏离，视同实质性不响应，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应在偏离表中对照性能要求和所投产品准确描述正、负、无偏离。与实际不符的，如技术响应应为负偏离标注为正偏离、无偏离的，或应为无偏离标注为正偏离的，发现一项，则视同实质性不响应，为无效投标。

3			产品综合评价（12 分）	由评标委员会对照检测报告对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条款的正偏离进行评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检测报告，否则无效），超出招标文件标注数值即视为正偏离。 第一档：正偏离数量最多的，得 12 分； 第二档：正偏离数量达到第一档的 60%（含）以上的，得 10 分； 第三档：正偏离数量达到第一档的 30%（含）以上的，得 6 分； 第四档：有正偏离未达到第一档 30%的，得 3 分； 第五档：无正偏离得 0 分。 投标供应商不得伪造检测报告，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候选人在合同签订时提供检测报告原件进行真实性审查。不能提供原件的或发现检测报告造假等情况将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并向采购监督部门反映。
4			同类业绩（4 分）	投标人每提供 1 份所投标包段同类产品（多产品包段以核心产品为准）供货业绩得 1 分，满分 4 分。注： 1）业绩时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及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为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所提供材料不全的，不予得分。
5			质量保证期（2 分）	在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6			售后保障能力（2 分）	在投标人承诺的质保期内，在河北省内具备进行维修保障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建或合作售后服务网点、专业技术人员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能够满足的，得 2 分，不能满足的，得 0 分。
7		商务部分（11 分）	生产厂家承诺（3 分）	由投标人出具生产厂家的授权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为投标货物制造商的提供质量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最高得 3 分。 1）单一产品包段能提供的，得 3 分，不能提供的，得 0 分。 2）多产品包段，单一核心产品的，能提供生产厂家授权的，得 2 分，提供其余任意一种产品厂家授权及承诺的，得 1 分，不能提供核心产品授权的，得 0 分。 3）多产品包段，有 2 个核心产品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其余任意一种产品厂家授权及承诺的，得 1 分，不能提供的核心产品授权的，得 0 分。 有 3 个及以上核心产品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候选人在合同签订时提供厂家授权原件进行真实性审查。不能提供原件的或发现有造假等情况将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并向采购监督部门反映。

8	主观分 (12 分)	商务部分	使用及保养维护培训方案 (4 分)	根据产品特征, 制定使用、保养、维护等培训方案和计划, 方案要涵盖产品的使用、维护、保养、存储等内容。方案及计划完整, 计划安排全面合理, 培训内容详实的, 得 4 分, 方案及计划安排、培训内容不够全面略有欠缺的, 得 2 分; 方案及计划安排、培训内容存在严重有缺项的, 得 1 分, 未提供技术培训方案的, 得 0 分。
9			供货实施计划(4 分)	根据产品特征, 制定交货计划、运输方案。进度安排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得 4 分, 方案略有欠缺的, 得 2 分, 存在严重缺项的, 得 1 分, 不提供交货计划的, 得 0 分。
10			质保期内技术支持、维修和服务措施 (4 分)	根据产品特征, 制定技术支持、维修和服务措施。措施完整合理, 可行性、针对性强, 得 4 分, 措施不够详尽, 有一定缺陷的, 得 2 分, 存在严重缺项的, 得 1 分, 不提供质保期内技术支持、维修和服务措施的, 得 0 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设备清单及限价

包号	装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最高限价（元） （单项及总价都不得超最高限价）		资金来源	备注
3	橡皮艇（二）	艘	3	150000	1786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3
	摩托艇	艘	1	25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冲锋舟（二）（核心产品）	艘	1	566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绳索救援装备	套	1	50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爬绳救援机器人	个	1	32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4	化学侦检类装备（核心产品）	套	1	720000	24069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PQ16 泡沫枪	套	10	6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0
	多功能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个	3	198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3
	中倍数泡沫枪	个	6	45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6
	大流量遥控炮	台	1	3342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
	水幕发生器	把	6	39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6
	泡沫钩管	把	11	275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1
	防火防冻服	套	10	42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0
	卡式安全抱箍	件	49	392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49
	便携式等离子束发生器	个	8	296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8
	电动破拆工具套装	套	3	66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3

5	安全员头盔	顶	100	60000	66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100
	通信头盔（核心产品）	顶	40	600000		市本级财政	战训 40

二、技术参数要求

3 包：

水域救援装备、绳索救援装备类：

1、橡皮艇（二）

1、艇总长 $\leq 420\text{cm}$ ，艇总宽 $\leq 178\text{cm}$ ，舷最大直径 $\leq 45\text{cm}$ ，气囊数 $\geq 3+3+2$ 个，材质高分子聚乙烯复合材质，结构 M 型船底，底板 V 型一体充气拉丝底，艇体工艺热融合技术，艇净重 $\leq 66\text{kg}$ ，▲承载人数 ≥ 10 人，载重重量 $\leq 850\text{kg}$ 。2、艇体配置底部稳定小浮筒、船体 3M 防水反光条、翻船自救辅助绳包、高密闭急救包、引擎工具包、船艏挡水片、快速双排水孔、多功能双向不锈钢牵引环、揽绳不锈钢固定环、油箱、油管稳定扣、软质把手。3、特点：1. 速度快，行驶平稳，适合快速救援、O、S、Z 等机动救援动作及训练。2. 船底独特设计，水阻小、稳定性强，行驶平稳。3. 艇体采用高温热融合技术，保证防汛艇的气密性，增加了剥离强度和耐撕扯能力强。4. 浮筒设计有间隔膜，采用完全独立设计，不仅能保护各个气室安全完全的密封，并且也可以灵活的调节各个气室部分的压力平衡，提高艇体安全系数。5. 在气囊与挂机艏板结合处做加固，并用专用螺栓加强：全包围的橡胶条加固龙骨有靠岸防擦板。6. 浮筒外侧安装安全绳索，艇身加装安全把手用于固定抓握，保障人员安全。含船外机一台。

2、摩托艇

材质：玻璃钢、燃油类型：87 辛烷值、91 辛烷值、叶轮：不锈钢叶轮、智能悬挂系统：15cm 可调节悬架，自动调节，隔离颠簸的冲击。巡航控制：可设定巡航模式，拖拽运动、无浪区域航行等模式。快速系索装置：可拆下的停泊绳索，不用时可收存。一条位于船头，一条位于船尾。巡游座椅：人体工学设计提供骑手和乘客最大的舒适和支撑。乘员： ≥ 3 人。▲承载重量： $\geq 227\text{kg}$ 。燃油容量： $\geq 70\text{L}$ 。长度 350cm-365cm，宽度 120cm-135cm，高度 115cm-130cm，需有节油模式、巡游/运动模式、滑水模式、巡航控制/慢速控制、测深仪功能。

3、冲锋舟（二）

快速部署折叠充气救援艇，含船身、发动机、空投型油袋式油箱等完整配置及出

厂调教服务。船体尺寸（长×宽）小于 420cm*175cm。载重量：≥800kg；重量约为（不含发动机）：≤90kg。船身外层 100%海帕伦 CSM 材质，8 人艇。折叠船身、充气龙骨及折叠充气式船底板设计结构，可在 2 分钟内通过快速充气系统快速展开部署，配置不少于▲40 匹救援专用引擎和专用防爆型空投式软囊性油袋，船身结构设计满足空投转运功能，适合洪涝灾害地区（含陆路不可抵达区域空投使用）快速救援响应及搜救任务。

（一）、性能要求：1.1、折叠充气救援艇：船体包括龙骨和底板材料最外层要求具有耐磨性和抵御恶劣外部环境的能力，能抵御紫外线降解、抗风化、抵抗有机化合物、化学品、盐等的影响和腐蚀，须由 100%增强型海帕伦材料 CSM 制成。救援艇结构和材料在-30℃至+ 70℃温度范围内可正常使用。1.2、为满足救援行动快速部署需求，需随船配置快速充气系统，可在 2 分钟内经由同一气瓶打开开关同时给多个独立气室和龙骨充气快速展开，气瓶须随船航行可随时给浮力筒充气。气瓶在船身须有专用位置由专用绑带固定，不接受气瓶与船身分离设计。1.3、龙骨和船底板采用可卷折设计，不接受船体浮力筒充气后须另外配置加装金属支撑底板的设计。1.4、空投式防爆软囊性油袋，为满足野外救援需求，要求随船行驶配大于 20L 空投式软囊性油袋，有专用绑带实现柔性燃料袋与船体契合连接；燃料囊应配备与橡皮艇发动机引擎接口相对应的燃料管线，燃料囊应通过联合国 VCA DGO 危险货物运输安全认证。1.5、充气系统阀门应由高度耐腐蚀的全金属部件（例如不锈钢，黄铜）制成。外部阀门部件应进一步涂层/处理（例如电镀，电解抛光/钝化）以防止腐蚀，不接受非金属的阀件系统。1.6、全船配充气压力管理系统，符合 ISO 6185-3 第 5.4.2 段要求，具有通过一体化充放气管理阀组系统，快速充气展开并实现压力管理的功能。船身至少安装 2 组充放气阀组，阀组集成下列 5 项功能为一体：整船充气功能、整船放气功能、气室互通/隔离功能、相邻气室独立充气/放气功能、气室过压释放功能。5 项功能中的任何一个功能的实现，均可通过转动阀门组本身的部件位置而实现，不接受通过多个阀门来实现上述 5 项功能。1.7、整船含引擎均为空投救援型设计，可升级加配直升机吊索作为直升机空中转运救援平台使用，执行空中快速部署和快速回收撤离任务。吊索符合 STANAG 3542 直升机吊索载荷标准和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标准。1.8、符合船艇 EC 2013-53 型式检验 C 级认证。1.9、配备随船携行包，内装维修工具套装；船身配备可更换浮力管，最大长度不小于 2 米，在救援现场可不依赖任何工具现场更换浮力筒数不少于 2 个。1.10、配船外机引擎，引擎带有一体化防护包裹栏栅及设计，提供引擎螺旋桨防护及

防止落水者受螺旋桨意外伤害。包裹栏栅材质要求 316 以上材质。1.11、提供样船演示从折叠到展开的快速充气功能，以及演示浮力筒阀组系统具有的 5 项功能为一体的压力管理功能

（二）、救援艇技术指标：2.1、船载容量及尺寸，符合 EN ISO 6185 标准要求：2.1.1、搭载人员 ≥ 8 人；2.1.2、搭载最大负荷 $\geq 800\text{kg}$ ；2.1.3、活动使用面积 ≥ 2 平方米；2.1.4、浮力系统体积 ≥ 1.1 平方米，直径 ≥ 0.4 米；2.1.5、展开尺寸不小于 4.2×1.75 米；2.1.6、船内尺寸 $\geq 2.8 \times 0.84$ 米；2.1.7、整船自重（含船底板） $\leq 90\text{kg}$ ；2.1.8、配置便携船袋，折叠后尺寸 $\leq 1.6 \times 0.8$ 米；2.2、引擎机动性能及要求：2.2.1、配船外机引擎，功率 40HP 二冲程舷外机，发动机轴长不低于 508mm。2.2.2、主浮力系统挡板及底部采用黑色设计。底板采用高性能 HPP 充气式船底板或卷轴船底板可更换设计，横梁厚度 $\geq 40\text{mm}$ 。2.2.3、螺旋桨仓结构具有涵道式设计，螺旋桨叶片外沿与涵道舱壁间距小于 2cm；2.2.4、引擎重量 $\leq 90\text{kg}$ ；2.3、浮力系统的密层间隔数不少于 3 个，1 个充气龙骨；，1 个完整的充气底板，船底 2 个充气浮力稳定管；浮力筒充气后压力不低于 0.24 bar，投标要求现场对样船浮力筒进行压力测试。

（三）、配置要求：4.1、折叠充气救援船（艇）主体(含可更换浮力管 2 个)1 套；援增强型 40hp 引擎推进系统（带有一体化防护包裹格栅及设计）1 套；配置快速充气套件 1 套（含 12L 高压压缩空气潜水瓶 2 个，充气连接套管组，备用脚踏泵和波纹管式软管）；维修工具包以及压力计；划桨 2 个；船身船衣收纳袋 1 个；空投式软囊性油袋及燃料管（配固定安全带）1 个；船头牵引缆绳 1 根。

4、绳索救援装备

救援型安全头盔（6 顶黄绿色、2 顶白色、2 顶红色）：高空作业保护头盔，用于高空作业、井下作业和救援，头盔的透气孔适合重体力作业。主要用于保护佩戴者免受坠落物体的直接撞击。头盔采用抗冲击材料，没有 EPS 泡沫内衬，提供了优异的透气性和舒适性。头盔的下颚带至少能承受 50kg 的拉力，适用于头盔掉落风险高于窒息风险的情况。全可调头带，通过两侧和后方的调节卡扣调整下颚带的长度。头盔后面使用快速简单耐用的调节机构，可在 53-63cm 之间调整头围。悬挂织带可以在 3 个深度之间调节。四个头灯卡扣能安装市面上任何头灯。内部衬垫可完全拆除进行机洗。通用的 30mm 附件槽能够兼容市面上大部分面罩和听力保护。兼容 Hellberg 听力保护耳罩。配有反光贴纸。重量： $\leq 500\text{g}$ 。材料：ABS/PC。尺码：通用（53-63cm）。颜色：红色，荧光黄。CE。

救援型全身安全带 10 条：五挂点全身安全带，内置一体式胸式上升器，腹部连接点可打开，方便连接挽索、上升器等；半硬式、宽大的腰带和腿环，使用透气泡棉作内衬，提高悬挂时的舒适度；配有双保险 DOUBLE BACK PLUS 卡扣。腿环备有自动上锁扣，后背(腰带和腿环之间)带有 DOUBLE BACK 自锁扣；配有五个备有保护套的成形工具环，两个 CARITool 工具挂环槽，两个 TOOLBAG 工具包连接点，配有携带工具架凹槽，配有预设型胸式上升器的链接，使上升承载受力时更加安全。1 码：腰带 70-93cm，腿环 47 - 62cm，身高 165 - 185cm；重 1900g；

下降器 10 个：人体工程学手柄，可以控制下降；移动侧板上有安全开关，可保持下降器始终与安全带相连，防止掉落；内标注有绳索导向和标记，内置防装错齿轮，可减少绳索错误安装，用力过大时防恐慌功能启动自动停止下降；具有 AUTO-LOCK 系统可在用户松开手柄时自动返回，绳索会自动在装备内制停，无需操作手柄或打止坠结；当绳索移除时，手柄自动切换到存储位置，降低在下降器在安全带上意外钩住的风险；允许沿倾斜或水平地形平稳移动。不锈钢耐磨板抗磨损提高耐用性。重量 600g，兼容绳索直径 10~11.5mm，最大下降 250kg 物体；下降速度 0.5-2m/s，材质：铝合金，钢，尼龙

钩环 130 个：轻合金两段 O 型自动主锁，设计用于登山，aid 攀爬，大岩壁，探洞和救援作业：O 形锁适合滑轮和上升器的定位；特别适合保护站，提拉和救援作业；防钩挂锁鼻防止在扣入和取出设备时发生钩挂；强度 24-8-7KN。独立测试。开口尺寸：21 毫米。重量：80 克。

移动止坠器 12 个：安全绳索通过 ASAP LOCK 移动止坠器与安全带的胸部或背部挂点相连，让绳索上升操作更加便捷。普通使用时，不需要人为干预止坠器便可在绳索上自由移动，并且跟随使用者的移动。如遇坠落冲击或突然加速，移动止坠器将在绳索上制动并制止使用者的下坠。ASAP LOCK 内置了锁定功能，能将设备固定在绳索上降低坠落距离。连接臂能防止通过中间时设备发生掉落。ASAP LOCK 配合势能吸收器挽索将绳索与作业面保持一定距离。兼容 10-13 毫米直径的绳索，颜色为金黄色，重量 425 克。材料：铝，不锈钢和尼龙。

势能缓冲带 12 条：配合用于移动止坠器，可双人救援使用，配有撕裂式扁带，装于拉链式包内，可视化管理，便于安全检查，遇冲坠时势能吸收器通过织带撕裂吸收对使用者的冲击力。两端配有织带保护器，用于将连接器固定到位并保护织带免受磨损。长度 40cm，重量 205g，最大负荷 250kg；

手持型上升器 10 个：小型，多用途抓绳（上升）器容易抓握，可用于上升或建立提拉系统；宽大的下方孔可同时连接挽索和脚踏环锁扣；带自清洗槽的齿形凸轮在任何情况下（冰冻或泥泞的绳索…）都能优化性能；不锈钢凸轮具有较好的耐腐蚀性；材料：铝合金、不锈钢、尼龙；重量：85g；绳索兼容：8-11mm；

脚式防脱型上升器 10 个：右脚上升器辅助上升，有专利的解锁系统。可以保持设备保持关闭或打开的状态，防止从绳索中滑出。使用单手就能安装；凸轮和解锁机构完全融合在设备内部；凸轮可自清理，能在结冰和有污垢的绳索上使用；扁带可调节，更好的穿戴；脚踏端扁带使用扁带套加固；稳定：不会在受力下翻转。重量：165g，使用绳索：Ø 8 - 13 mm。

腹式上升器 10 个：设计用于绳索上升和专业救援，CROLL 胸式上升器非常轻巧。带有自清洁槽的齿形凸轮可在任何条件下（冻结）优化性能或泥泞的绳索…）走绳槽用不锈钢加强，以提高耐磨性。材料：铝、不锈钢和尼龙，可兼容 8-13mm 直径绳索，最大负重 140 公斤，重量 85g，颜色为金黄

HASS 套装 10 套：材质：大力马（UHMWPE）纤维。脚踏长度：55cm。直径：12mm。重量：56g。运用于绳索长距离攀爬比赛，节省体力，提高速度。1、大力马（UHMWPE）扁带的与橡筋结合，轻巧便携。2、不锈钢日字调节扣，可配合个人身高调节长度；打组缝合，结实美观；脚蹬扁带上的防脱橡筋可紧紧的固定鞋子。

脚蹬带 20 条：材质：大力马（UHMWPE）纤维。长度：143cm。直径：5.3mm。重量：47g。速调式脚蹬绳，用于 SRT，救援，登山，攀岩等高空作业活动。1、大力马（UHMWPE）绳与扁带的结合，拉力大，轻便；2、打组缝合，绳芯不滑动；3、不锈钢二孔调节扣，快速调节绳索长度。

80cm 挽索 10 条：特点：-动力绳制作-良好缓冲但不可作为势能吸收器-缝合终端-多用途-质量合格独立编码直径：10.5mm/强度：22kN/长度：80 cm/重量：97.5g/CE 1019 EN 354 EN 795B

可调挽索 12 条：可调式行进双挽索，动力绳可吸收冲击力，直径 10.3mm，可以在各种行进方式下提供连接保护（绳索上升、生命线移动等）。配备 ADJUST 调节器，可以很容易地调节挽索长度。锁扣的位置是固定的，方便钩挂。重量 230g，1 X 65cm 固定臂，单臂可调节至 95cm。

SHUNT 10 个：备用保护器，可以沿绳向上移动，必须通过辅助操作才能向下移动。适用直径单绳 10-11mm，双绳 8-11 mm；重量 188g；材质：铝合金框架；

轻型救援手套 20 双：普通编织物手套，手掌面耐磨橡胶制作

个人装备背包 10 个：材质：聚氯乙烯（pvc）夹网布+织物。规格：76*31*24CM 展开尺寸：76*100。容量：55L。重量：2900g。用于绳索救援，存放装备或绳索，耐磨、大容量，可桶装，可平铺展开。1. 内置 3 个拉链分装袋，6 个通铺隔断式网袋，9 个*2 主锁挂点，3 条绳索固定扣带，浅色内衬找装备更清晰，顶包有头盔固定链接，实现模块化分装。2. 低吸水带有衬垫背负，加厚腰带和肩带的舒适性，适合长距离承重背负，包面设有 ID 卡位及 12 个实用挂点。3. 本产品链扣采用国际名牌 YKK 拉链，及 UTX 扣具。

系统控制器 4 个：MAESTRO S 是专门为技术救援活动设计的下降器。它可使操作重物下降或上升更为简便，可用于主系统或后备系统保护。多功能性可让救援者应对所有可能碰到的情况。人体工程学把手和内置制动器可以舒适掌握下降速度。从下降状态可以立即切换到上升状态，而无须转移负荷。内置单向滑轮，采用大直径的密封滚珠轴承，保证提拉时的高效率。AUTO-LOCK 系统，可以在不用手柄时自动锁住绳索。一旦锁住，不需触动手柄即可收绳。MAESTRO S 与直径为 10.5mm 至 11.5mm 的绳索兼容，最多可操作 250 公斤的重物，重量 1100g。

抓绳器 4 个：可开启凸轮式抓绳器，人体工程设计，操作简单，设计用于提拉系统或防回跑系统。可开启、定向的凸轮，可以轻松地在绳索的任意位置安装或取下。开关闸上有未关闭指示；大连接孔，方便锁扣旋转；集成凸轮弹簧，避免意外卡结，增加耐用性；重量 260g，绳索兼容 9-13mm；

单轨万向滑轮 6 个：高效率万向单滑轮，即使固定在锚点上也可打开，滑轮设计用于最大限度简化提拉系统、溜索的设置或改变负重方向操作。大直径滑轮安装在密封的滚珠轴承上以获得最出色的效率，操作使用因万向节而简化，让滑轮转向受力方向，并直接连接主锁、绳索或扁带。移动侧板分三步打开，简单迅速，即使戴手套时。万向滑轮最多可连接三个主锁，并可以使用绳索、挽索以方便操作。适用绳索直径：7-13mm，滑轮直径：38mm，轴承类型：密闭滚珠轴承，工作效率：95%，最大工作负荷： $4 \times 2 = 8 \text{ kN}$ ，重量：290g。

单项制停滑轮 1 个：大直径、高效率的滑轮尤其适合提拉重物。上锁承重后侧板能够防止滑轮在使用时打开。下方连接孔能组装各种不同的提拉系统。滑轮直径 38mm，兼容绳索直径 8-13mm，内置滚珠轴承，95%工作效率，最大工作负荷单滑轮 $2.5 \text{ kN} \times 2 = 5 \text{ kN}$ ，单项制停 2.5kN。最大断裂负荷 22kN，重量 265g。

双轨万向滑轮 4 个：高效万向双滑轮即使固定在锚点上也可打开，滑轮设计用于最大限度简化提拉系统、溜索的设置。因平行安装的双滑轮及辅助连接孔，滑轮可建立各种复杂的提拉系统。大直径滑轮安装在密封的滚珠轴承上以获得最出色的效率操作使用因万向节而简化，让滑轮转向受力方向，并直接连接主锁、绳索或扁带，移动侧板分三步打开，简单迅速，即使戴手套时。万向滑轮最多可连接三个主锁，并可以使用绳索、挽索以方便操作。适用绳索直径：7-13mm，滑轮直径：38mm，轴承类型：密闭滚珠轴承，工作效率：95%，最大工作负荷： $4 \times 2 = 8$ kN，重量：480g。

过节滑轮 1 个：重量：711g；破断力：39kn；工作载荷：6kn；最大绳索直径：19mm；滑轮直径：56mm；认证：CE

分力盘（奇石）2 个：重量：489g；最大破坏力：36KN；高度：127mm；宽度：203mm；认证：NFPA G

AZTEK 提拉套装（奇石）1 套：重量：1.5kg；最小破坏力：36KN；工作负荷：提拉人 3KN；提拉物体：5KN；最大绳索尺寸：8mm；滑轮直径：25mm

多向受力圆环 2 个：ISC 钢环。内径：1.8" / 45mm；重量：0.35 磅 / 158 克；

工作定位挽索系统 4 套：精细的调节系统可精确调节长度，以便在工作站上舒适地定位，采用 11mm 高耐磨静力绳，可以以两种方式使用；双重模式（在安全带侧固定点），当用户用脚踩重物时。这种类型的附件可确保腰带上更好的负载分配。当锚固件位于使用者上方时，可通过按压下降器凸轮（单模），背带腹侧附接点来调整长度，以便将负荷舒适地分配在腰带和腿环之间。在握住挂绳自由端的同时，通过操作手柄来调节长度绳索两端用塑料护套缝制，以保持连接器在适当的位置，并防止绳索磨损，保护套可保护绳索免受磨蚀，并增强绳索的滑动能力。绳索的长度可通过连接器端部的彩色标签识别，可调节至 15m。

120 扁带 10 条：11mm 宽，dyneema 扁带环，绿色。长度：120cm。强度：22KN。

钢锚 150cm6 条：钢丝绳锚点，超高强度。主要特点：用 7 毫米的镀锌钢丝绳，耐切割和磨损；封装在防磨损塑料材质保护套内；配备有末端固定环，配合 EN 362 标准安全扣使用；断裂负荷 25 千牛；可选长度：1.5 米。重量，610 克。

钢锚 200cm6 条：钢丝绳锚点，超高强度。主要特点：用 7 毫米的镀锌钢丝绳，耐切割和磨损；封装在防磨损塑料材质保护套内；配备有末端固定环，配合 EN 362 标准安全扣使用；断裂负荷 25 千牛；可选长度：2 米。重量，790 克。

绳索保护器（4 滚轴）1 个：材质：侧板/轴筒铝合金滚珠轴心。尺寸：39×12.6

×5cm。重量：935g（可级联）。用于保护绳索，避免建筑物的棱角、墙角、岩石等粗糙尖锐突起部份预防磨损绳索。1、滚轮/侧板支架 2024 航空铝，装有 4 条滚动轴承，减少摩擦，担架拖拉操作高效省力；2、链条式设计（可级联），4 角设置有系辅绳固定用挂点。收纳体积小，展开保护面积大；可组合不同长度，围柱，直角，斜坡等环境均适合使用；3、有效承重 350KG。

绳索保护器（1 套/3 节）1 个：成份：304 不锈钢。尺寸：12.2×9.6×4cm。重量：872Gg(套)。可任意加长链接。用于保护绳索，避免建筑物的棱角、墙角、岩石等粗糙尖锐突起部份预防磨损绳索。1、滚动套管，减少摩擦；自由组合，通用性强；2、特定的尺寸计算，多种磨绳场地提供有效保护。3、专利设计，侧板外翻，防侧翻；

防磨垫 69cm*83cm2 张：材质：100%棉。尺寸：69*83。重量：542g。用于救援时，铺垫于地面，有效保护器材与地面的直接磨擦。1、100%纯棉，耐高温；双层料结构坚固耐磨，充份保护。2、304 不锈钢气眼，垫与垫可拼接；17MM 气眼，可直接穿主锁；3、保护面积大，特别适合不规则的环境使用。执行标准：GB/T 411-2017《棉印染布》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防磨垫 143cm*83cm2 张：材质：100%棉。尺寸：143*83。重量：1083g。用于救援时，铺垫于地面，有效隔离器材与地面的直接磨擦。1、100%耐高温棉帆；双层 16 安加密面料车缝结构坚固耐磨，充份保护。2、6 个 304 不锈钢 18mm 孔径气眼，可直接挂主锁固定，实现快速多个拼接；3、保护面积大，特别适合不规则的环境使用。执行标准：GB/T 411-2017《棉印染布》；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绳索保护套 70cm2 条：材质：聚氯乙烯（pvc）夹网布。规格：70CM。用于保护绳索，避免建筑物的棱角、墙角、岩石等粗糙尖锐突起部份磨损绳索。1、PVC 夹网材料，双层结构坚固耐磨，充分的保护绳索避免磨损，重量轻，便于携带；2、可拆包口魔术贴设计，操作方便快捷；3、配有不锈钢弹簧卡扣，可卡在绳索上，并可以任意调节位置。4、多个规格，适合用在不同的环境下。

绳索保护套 95cm2 条：材质：聚氯乙烯（pvc）夹网布。规格：95CM。用于保护绳索，避免建筑物的棱角、墙角、岩石等粗糙尖锐突起部份磨损绳索。1、PVC 夹网材料，双层结构坚固耐磨，充分的保护绳索避免磨损，重量轻，便于携带；2、可拆包口魔术贴设计，操作方便快捷；3、配有不锈钢弹簧卡扣，可卡在绳索上，并可以任意调节位置。4、多个规格，适合用在不同的环境下。

防磨绳槽护板 2 个：材质：PTFE(聚四氟乙稀)。尺寸：403*142*18mm。重量：776g。

1、使用 PTFE(聚四氟乙稀)制作，具有优良的耐高温和耐低温特性，极低的摩擦系数，耐磨以及强钢韧度和化学稳定性。2、梯槽造型设计加上高强的钢强韧性，适合各种不同环境使用。3、四槽、小巧、轻便、两端四角留有固定孔 4、可同时保护多条绳索作业。

公用装备包 4 个：材质：聚氯乙烯（pvc）夹网布+织物。规格：78×40×38cm。容量：120L。重量：2290g。1、产品使用 YKK 拉链，大开口主仓，包盖内设有拉链网袋，正右侧有 1 个独立仓，两侧提手，可两人抬行；设有可拆装背包带，可变背包；有 ID 卡片窗。2、巨大容量，坚固耐磨，适合长途运输装备使用。3、面料符合国家环保。4、执行标准：QB/T 1333-2018。

15 米绳袋 4 个：材质：锦纶（可提拉）。尺寸：19*19*35CM。容量：8L。重量：90g。1、可提拉（500D）耐磨面料，带防水涂层；2、袋口使用受力收紧式绳扣；3、包身备挂环，可挂在安全带上；4、可入 30 米 11MM 绳

30 米绳袋 4 个：材质：锦纶（可提拉）。尺寸：20*20*52CM。容量：15L。重量：170g。1、可提拉（1000D）耐磨面料，带防水涂层；2、袋口使用受力收紧式绳扣；3、包身备挂环，可挂在安全带上；4、可入 50 米 11MM 绳。5、适合绳索分装管理。

50 米绳袋 4 个：材质：锦纶（可提拉）。尺寸：25*25*57CM。容量：25L。重量：240g。1、可提拉（1000D）耐磨面料，带防水涂层；2、袋口使用受力收紧式绳扣；3、双肩背包可入 80 米 11MM 绳。4、适合绳索分装管理

100 米绳袋 4 个：材质：锦纶（可提拉）。尺寸：29*29*59CM。容量：35L。重量：380g。1、可提拉（1000D）耐磨面料，带防水涂层；2、袋口使用受力收紧式绳扣；3、双肩背包，可入 100 米 11MM 绳 4、适合绳索分装管理

担架（钛合金）2 架：品名：分体篮式担架。材质：主体：钛合金，配件：聚乙烯、PP、涤纶。尺寸：212*60*18CM。用于救援工作中伤员转移使用。1. 主管无焊点一体成型厚实、安全、舒适。2. 配置背部支撑耐用背板，13mm 格阻燃网衬，4 道 48mm 宽的伤员固定安全带。3. 使用 25mm 上管，螺纹连接方式，底部 8 组互扣快速连接结构，可实现快速拆装。4. 本担架可用于垂直、平移、斜坡等多种角度环境使用。5. 2 段分体结构，为存储、运输，实现更多便利。6. 有效承重：水平 800kg；垂直：800kg。7. 每个担架有担架专属独立编号，厂库专项记录，为提供精准及时的售后服务备案。8. 产品标志标签有“执行标准、商标、品名、规格型号、材质成份、生产商名、批号、产品保养说明”等规定。9. 执行标准：参照 ASTM F2812-15 检测

分体篮式担架 2 架：材质：主体：▲304 不锈钢，配件：聚乙烯、PP、涤纶。尺寸：212*60*18CM。重量：14.7kg（不包含配件） 包括配件约 17kg。用于救援工作中伤员转移使用。1. 主管无焊点一体成型 304 不锈钢弯管，副管满焊，厚实、安全、舒适。2. 配置背部支撑耐用背板，13mm 格阻燃网衬，4 道 48mm 宽的伤员固定安全带。3. 使用 25mm 上管，螺纹连接方式，底部 8 组互扣快速连接结构，可实现快速拆装。4. 本担架可用于垂直、平移、斜坡等多种角度环境使用。5. 2 段分体结构，为存储、运输，实现更多便利。6. 有效承重：水平 800kg；垂直：800kg。7. 每个担架有担架专属独立编号，厂库专项记录，为提供精准及时的售后服务备案。8. 产品标志标签有“执行标准、商标、品名、规格型号、材质成份、生产商名、批号、产品保养说明”等规定。9. 执行标准：参照 ASTM F2812-15 检测

绳索救援三角架 1 架：最小高度：2.7m。最大高度：3.7m。重量（含全部脚附件）：33kg。整体抗拉强度：39kn。主要特点：头部组件，万向装置支持超 90° 角展开。腿部组件，可调节不同长度。支架脚部组件，有平脚和尖脚两种配置，可适用于平地 and 山地地形。高强度固定销。耐磨 Cordura 尼龙面料包装袋。

地布 10 块：材质：100% 锦纶（可提拉）。展开尺寸：150*120cm。重量：460g。1、铺垫于地面，有效隔离器材与地面的直接与地面磨擦，检查装备时装备置于布面，整洁高效。2、边角处有系绳带，可以在整理绳子时固定绳头，或者做为其它用途时固定地布的作用。3、可提拉面料，结实耐磨。执行标准：GB18401:C 类

大拉力扁带 6 条：符合 EN354 及 EN795B（非工业扁带的 EN1492-1），完全适用在工业绳索或绳索救援使用，让致力于符合规范的您有更好的选择。长度 2 米；1. 强度高-100kn 破断。▲2. 重量轻 2M-160 克。3. 柔软性-有别于一般扁带环编制方式，采用纤维丝环绕可以让 COMPACT 既强壮又柔软，在环绕于固定点上时可以提供较佳的服贴性与摩擦力。4. 保护性-外皮采用抗摩擦材质，提供内蕊完整保护，于一般岩角、磁砖、工字梁、树木上使用时不需要额外的保护套。（注意：外皮具备保护性、耐磨，但并非完全防切割，在锋利边缘使用时务必提供合适之岩角保护器）。

5、爬绳救援机器人

具备单绳（在无需拆卸换向的前提下）往复横渡、斜渡、升降功能。绳索：直径为 ≤11mm 的专用绳索。速度：往复横渡速度 0-80m/min、上升速度 0-80m/min、下降速度 0-100m/min。▲最大载荷：≥190kg。续航能力：负载 ≥140kg 可持续运行 ≥550m。自重：≤20kg（含电池）。电池：可更换（含水下）；具备低温自动加热功能；有指

示灯，可显示电量。操作简捷、无级变速，通过指拨器控制方向与速度，左手操作。遥控操作：距离 0-180m，可将设备设置在吊点处，由遥控器控制其速度和方向，以避免设备妨碍操作者的工作。电机过热保护：有。温度范围： $-2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手动下降：在无电的情况下，可拨动下降手柄以 0-120m/min 进行手动下降。防护等级：IP68（水下 10m，可运行 60min）。充电时间： ≤ 60 分钟。

4 包：

先进破拆类器材：

1、化学侦检类装备

性能参数：手持拉曼快速鉴定系统，专为危险化学品等不明物质快速鉴定设计的现场手持拉曼分析设备，采用全集成，中英文显示和操作。系统采用 1064nm 专利激光器技术，激光寿命大于 10000 小时。包含常用化学品，毒品、易制毒、有毒工业原料、化工试剂、芬太尼数据库等超过 13000 种；支持用户自建数据库并参与光谱比对。1、手持式拉曼光谱不明化学品分析仪，可以穿过透明和半透明包装无损检测不明物质。2、激光功率最大为 420mW，最小输出可以小于 20mW。4、光谱覆盖范围 $176-2500\text{cm}^{-1}$ ，光谱分辨率约 11cm^{-1} 。5、软件：手持端和 PC（电脑）端软件，前者负责仪器操控和测试，后者负责数据存储，编辑和打印等功能，测试结果以颜色显示物质性质和危险级别。6、数据库类型和数量：超过 13000 条毒品、易制毒化学品、有毒工业原料、易燃易爆、普通化工品、塑料和新精神活性物质数据库，至少包含 35 种芬太尼光谱库；可显示化学品的 CAS 编号，化学名和通用名和分子式。包含物质的 GHS 编号和 NFPA704 危险等级标记。7、支持用户自建数据库。8、仪器具有性能自校验功能，校验标准符合欧盟药典 EP 2.2.48。仪器具有拉曼位移校准功能，可以在实地使用前进行校准。9、仪器具有系统硬件自检功能，可在主机上直接读取仪器的主要硬件的性能和工作状态。10、内置锂离子电池供电，可持续工作时间大于 4 小时，支持一次性 CR123 电池。11、重量小于 1.8kg。12、体积不大于 $25\text{cm} \times 11.5\text{cm} \times 7\text{cm}$ 。13、最佳操作温度 -10°C 到 50°C 。15、保护等级 IP68，提供检测报告。16、高对比度电容触控显示屏，支持多指放大缩小查看光谱细节。17、数据传输 Wi-Fi/USB 数据传输到 PC，也支持 OTG 模式直接导入数据和报告到 U 盘。18、支持中文输入，检测现场备注功能。19、扫描数据可以以 SPC、TXT、CSV 格式文件保存；20、支持扫描结果历史浏览功能。21、产品应具有非接触式（激光扫描）和小瓶采样模式；可对混合物进行分析，识别混合样品中的目标物，最高可列出 4 种结果，支持扫描历史浏览和继续混合物分析功能；22、产品

针对不明物质，具备定时测量系统；支持 0-10 分钟扫描延迟功能，提高操作人员安全性；23、附件（固体采样附件，液体采样附件、聚苯乙烯拉曼校准物、激光护目镜、便携式仪器箱，触控笔等）齐全，有备用件；24、仪器内置 5MP 摄像头，可以对测量对象拍照取证。25、提供由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公安部三所出具）。26、符合 CE 认证有报告

2、PQ16 泡沫枪

性能参数：主要用于扑救甲、乙、丙类液体火灾或一般固体火灾。混合液额定流量： ≥ 16 升每秒，▲额定工作压力： ≥ 0.8 MPa，发泡倍数 $N(20^{\circ}\text{C})$ ： $5 \leq N < 20$ ，25%析液时间（ 20°C 时）： ≥ 2 分钟，射程 28 米，流量允差： $\pm 8\%$ ，混合比：3%-6%，快口接口。

3、多功能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3.1 具备三种功能：1 产生高倍数泡沫、2 细水雾稀释降温、3 正压排烟机。

3.2 材料采用铝合金 AGS 制成，T5 高温硬质氧化和环氧树脂镀膜处理能够抵抗腐蚀性泡沫侵蚀，使得该机器具有长寿命。

3.3 工作模式为水力驱动，出水口带有开关可控制流量。

3.4 常规发泡倍数为 500 倍 @0.5Mpa，发泡量 $\geq 4455 \text{ m}^3/\text{h}$ ，排烟量 $\geq 26000 \text{ m}^3/\text{h}$ ，叶轮转速 ≥ 2500 转/分钟。

3.5 配置需包含：主机、可拆卸的发泡网、吸液套装。

3.6 重量： $27\text{kg} \pm 2\text{kg}$ 。连接水带接口为 65 快速公口接口

4、中倍数泡沫枪

4.1 ▲流量 $\geq 400\text{L}/\text{min}@0.5\text{Mpa}$ ，最大工作压力 ≥ 16 公斤。

4.2 材料采用铝合金 AGS 制成，T5 高温硬质氧化和环氧树脂镀膜处理能够抵抗腐蚀性泡沫侵蚀。

4.3 发泡倍数 ≥ 70 ，发泡量 $\geq 1680 \text{ m}^3/\text{小时}$ 。

4.4 枪体配有球阀开关和压力表，重量： $3\text{kg} \pm 0.5\text{kg}$ 。连接水带接口为 65 快速公口接口

5、大流量遥控炮

5.1 整机防水防爆，流量 $\geq 100\text{L}/\text{S}@1.0\text{Mpa}$ ，额定工作压力：1.0Mpa，水射程 ≥ 85 米，泡沫射程 ≥ 80 米。

5.2 主要采用铝合金 AGS 制成，T5 高温硬质氧化和环氧树脂镀膜处理。

5.3 遥控炮可水平运作 360 °、俯仰运作 $\geq 35^{\circ}$ - 80 °。

5.4 炮管为专用鸭嘴炮头，电动可调节、可喷射扇形水雾。

5.5 炮体电池容量 $\geq 8.5\text{Ah}$ 锂电池、配备 4 个 LED 电量显示板。可手动操作水平方向和俯仰角度。

5.6 遥控要求：无线遥控距离 $\geq 150\text{m}$ ，遥控自摆角度 $\geq 60^{\circ}$ ，可遥控水平、仰俯、开花、直流。遥控器具有急停功能可使炮立刻停止工作。

5.7 配四路入水集水器带有把手，炮体和底座可拆卸，钛合金一体式可拆卸可折叠的支架。

5.8 整套炮重量： $65\text{kg} \pm 5\text{kg}$ ，配套手推车便于运输。

6、水幕发生器

6.1 水幕发生器流量 $\geq 1200\text{L}/\text{min}$ ，用于形成水幕保护墙，阻断热量和烟雾，稀释有毒气体。

6.2 铝合金和不锈钢制成，T5 高温硬质氧化和环氧树脂镀膜处理。

6.3 最大工作压力 ≥ 16 公斤，额定工作压力：0.7 Mpa。

6.4 重量 ≤ 1.5 公斤。

7、泡沫钩管

性能参数：五节变径，移动泡沫灭火装置，产品主要是不锈钢材质，65 快口接口：65mm；工作压力 0.5-0.8MPa；混合液流量 $\leq 16\text{L}/\text{s}$ 。

8、防火防冻服

8.1 整件采用阻燃材料。用于液氮、冷冻液室、生物制药、冷冻库等化工救援环境。

8.2 多层防低温复合材质，密封制作工艺。保温、防水、阻燃、防静电。能抵御 -170°C - -250°C 的低温环境。

8.3 可防冷冻液的飞溅、低温环境长时间工作服装不会变硬变质。

8.4 内置空呼。

9、卡式安全抱箍

性能参数：适配水带接口型号：卡式水带接口 KDK65 12 个、KDK80 38 个参数：选用铝合金 ZL104 材质；精密铸造成型工艺。总重量： $\leq 0.83\text{kg}$ （65）， $\leq 0.96\text{kg}$ （80）功能：楼层铺设水带时，可对水带接口进行安全保护，有效防止水带因压力过高、水带自重、水锤效应等因素导致接口脱落，以实现安全快速防护，确保人员安全。

10、便携式等离子束发生器

输入电压：220V±10%，额定功率：≥3.3KW，最大切割厚度：≥16mm，最大焊接厚度：≤12mm，切割速度：1-16mm(2000-100mm/min)，工作液额定容量：纯净水 70-100ml，连续工作时间：≥25min/次加水，主机外形尺寸（mm）：≤440（L）×155（W）×270（H），重量：主机≤10kg，喷枪≤0.7kg。

11、电动破拆工具套装

1、液压动力站；1.1 有流量调节手柄，可根据不同的液压工具要求进行流量调节；1.2 流量范围：20 /30/40 l.p.m；1.3 功率：≥ 18 马力；1.4 输出压力：≥150 bar；1.5 尺寸：≤90x80x90 CM；1.6 重量：≤115 kg；2、重型液压切割锯；2.1 重量：≤14kg；2.3 功率：≥9 kw；2.4 转速：≥6000 转/min；2.5 整体主机尺寸：≤850*350*360 MM；2.6 要求液压源流量：≥30 l/min；2.7 要求液压动力源：≥150 公斤压力；2.8 最大切割深度：≥630MM；2.9 链板长度：≥710MM；2.10 防水等级：IP68；2.11 磁极限位：可以任意调整切割深度，限位块重量≤300g；3、轻巧型多功能液压链锯；3.1 重量：≤7.5kg(含链板、链条)；3.3 要求液压动力源：≥150 公斤压力；3.4 要求液压流量：≥20l/min；3.5★切割深度：≥460MM；3.6 链板宽度：≤60MM；3.7 防水等级：IP68；3.8 外形尺寸：≤500X280X280 MM；3.9 磁极限位：可以任意调整切割深度，限位块重量≤300g；4、轻巧型手持破碎镐；4.1 重量：≤8kg；4.2 尺寸：≤56cmX28cmX25cm；4.3 流量范围：15-25 l.p.m；4.4 工作压力：90-150 bar；4.5 转速：≥1600 r.p.m；4.6 镐杆尺寸：Ø50-200mm；4.7 连接类型：3/8 平面快速接头；5、轻巧型锂电池圆盘锯；5.1 重量：≤5.2 kg（不含锂电池）；5.2 额定电压：≥D.C 36V；5.3 外形尺寸：≤550*300*280 MM；5.4 最大转速：≥6000 转/min；5.5 切割片直径：≥230MM；5.6 切割深度：≥70MM；5.7 把手：方向可以调节，左右手都能使用；6、锂电池水箱；6.1 容量：≥32 升；6.2 锂电池：≥12v；6.3 尺寸：900X450X400 MM；6.4 重量：≤3 kg。”

5 包：

头盔类器材

1、安全员头盔

救援型安全头盔：主要用于保护佩戴者免受坠落物体的直接撞击。参照普通灭火救援头盔，带有安全员明显标识。全可调头带，通过两侧和后方的调节卡扣调整下颚

带的长度。头盔后面使用快速简单耐用的调节机构，可在 53-63cm 之间调整头围。颜色：白色。

2、通信头盔

2.1 头盔需满足消防头盔的现行技术要求；

2.2 支持 PDT、DMR 标准，频率范围 350-400MHz；

2.3 发射功率： $\leq 3.5\text{W}$ ；

▲2.4 灵敏度： $\geq 0.3\mu\text{V}$ ；

2.5 音频失真 $\leq 3\%$ ；

2.6 电池容量 $\geq 2400\text{mAh}$ ；

2.7 连续工作时间：模拟模式 ≥ 20 小时 数字模式 ≥ 23 小时（按 5-5-90 工作周期）；

2.8 充电时间： $\leq 4\text{h}$ （自动停止）；

2.9 频率稳定度： $\pm 1.5\text{ppm}$ 10、天线阻抗： 50Ω 。

2.10、通信模块需为内嵌一体式安装，不能破坏头盔原有结构，不能影响头盔安全防护功能。佩戴时跑跳需无明显异响，头盔整体重量均衡没有偏重情况。

2.11、通讯头盔需佩戴舒适，模块在保证通话质量的同时不会对头部产生任何压迫感，整体重量 ≤ 1530 克（含披肩、通讯模块等附件）。

2.12、通讯过程中设备对使用者头部产生的电磁辐射信号接收时：功率密度 $\leq 1.1 \times 10^{-3}\text{mW}/\text{cm}^2$ 。信号发射功率密度为 $\leq 8.6 \times 10^{-3}\text{mW}/\text{cm}^2$ 。

2.13、通话响度：通话时音量最高可达到 84dB, 在噪杂救援环境中需做到清晰通话，提高指挥作战效率。需有一定的抗干扰能力。

2.14、需提供国家相关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电磁无辐射检验报告、防爆合格证。

注：本部分“★”号为核心参数，▲号为重要参数。核心参数达不到为废标项，重要参数达不到为减分项。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
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
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_（采购单位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 _____;
- 1.2.2 货物数量: _____;
- 1.2.3 货物质量: 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原产地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总价	人民币大写： ， 小写：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详见专用条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

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甲方所在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并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本项目不涉及）。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

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5.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乙方装运货物应使用必要的包装确保货物安全，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达目的地；甲方将以目的地拆箱检查的方式确定货物安全无损。如有损坏，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6	付款方式：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为预付款，供货配送及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2.1.3	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确认该事项后 1 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乙方应在知晓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有变更必要的最短时间内且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2.17	检验和验收：甲方自行组织验收的应当在货物交付 1 个月内出具验收书，需送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的，甲方应在收到检测结果后 1 个月出具验收书。
2.21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的 10%，投标人中标后 5 日内向采购人缴纳，供货配送及验收合格后全额无息退还。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2.22	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三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_____项目（__包）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电话：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联系电话）为我方代理人，全权处理_____（采购项目）包投标活动的一切事宜。该授权代理人做出的所有承诺说明，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授权。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三、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包） 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采购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文件。

2. 以 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3.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承诺内容
1	总报价	大写： <u> </u> 小写： <u> </u>
2	交货期承诺	
3	质量承诺	

4.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 号 （采购编号、补充通知） （如果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6.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个日历日。

7.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8.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9.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 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价格未低于成本价，若有疑义，我方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1. 我方已充分理解贵方关于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的相关规定，并清楚若违反相关规定将导致无效投标的严重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制造商名称品牌 和产地	产品单价	数量	总价（元）
投标总价(国内货物到货项目现场完税价)						

备注：投标总价应是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厂家目录号 (如有设置)	技术性能	其它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规格	投标规格	偏 离	说 明

备注：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中的内容进行点对点应答，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所投产品为正偏离，需提供省级及以上检测报告扫描件，否则无效。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八、质保期内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产地
1						
2						
3						
4						
5						
6						
7						
...						

说明：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使用需求结合实际情况提供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并列明品种、数量等，备品备件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不得单独报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项目的技术服务、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承诺

（供应商自行编制）

十、对于培训、验收及调试要求的响应及承诺

（供应商自行编制）

十一、资格证明资料

- 1) 营业执照
-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以上资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特此承诺。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的业绩

用户名称及联系方式（地址/电话）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及合同号	合同总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完成时间	项目主要内容

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十三、符合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形的在此相关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将不予认定，要求供应商自行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一旦发现存在虚假，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进行处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此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十四、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承诺，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绝不组织、参与含下列情形但不仅包括下列情形的围标、串标等活动，如有违反，将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我单位的处罚，并赔偿采购人的相关经济损失。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8、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9、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0、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1、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12、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13、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1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单位名称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供应商认为其它有必要的其他资料